

债券代码：185733

债券代码：115413

债券代码：115583

债券代码：241523

证券简称：22 芜湖 02

证券简称：23 芜湖 02

证券简称：23 芜湖 03

证券简称：24 芜湖 0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瑞祥路 88 号皖江财富广场 A1 楼 8-9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4 年 12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经发行人股东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3106号），发行人于2022年5月17日发行“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20亿元，债券简称“22 芜湖 02”，债券代码“185733”。

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经发行人股东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3]855号），发行人于2023年5月26日发行“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5亿元，债券简称“23 芜湖 02”，债券代码“115413”；于2023年7月6日发行“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5亿元，债券简称“23 芜湖 03”，债券代码“115583”；于2024年10月24日发行“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2亿元，债券简称“24 芜湖 01”，债券代码“241523”。

## 二、债券主要条款

### （一）22 芜湖 02

1、**债券名称：**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注册文件：**证监许可[2021]3106号

3、**发行金额：**20亿元。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发行方式：**本次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7、**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8、**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5月17日。

**9、付息日期：**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 5 月 17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次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5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 5 月 17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5 月 17 日。

**12、计息期限：**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7 日至 2027 年 5 月 17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7 日至 2025 年 5 月 17 日。

**13、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未评级。

**14、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次债券第 4 年和第 5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次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16、增信措施：**本次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17、募集资金用途：**本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本金。

## （二）23 芜湖 02

**1、债券全称：**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注册文件：**证监许可〔2023〕855 号。

- 3、**发行金额：**5 亿元。
- 4、**债券期限：**3 年。
-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6、**发行对象：**本次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 7、**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 8、**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9、**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 10、**兑付金额：**本次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11、**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5 月 30 日。
- 12、**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 13、**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14、**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 15、**增信措施：**本次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 16、**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不进行债项评级。
- 17、**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即将到期及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 （三）23 芜湖 03

- 1、**债券全称：**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2、**注册文件：**证监许可〔2023〕855 号。
- 3、**发行金额：**5 亿元。
- 4、**债券期限：**3 年。
-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6、**发行对象：**本次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 7、**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 8、**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9、**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 10、**兑付金额**：本次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11、**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7 月 10 日。
- 12、**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13、**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 14、**增信措施**：本次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 15、**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不进行债项评级。
- 16、**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即将到期及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 17、**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不可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 （四）24 芜湖 01

- 1、**债券全称**：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注册文件**：证监许可〔2023〕855 号。
- 3、**发行金额**：2 亿元。
- 4、**债券期限**：5 年。
-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6、**发行对象**：本次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 7、**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 8、**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9、**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 10、**兑付金额**：本次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11、**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8 日。
- 12、**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3、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10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4、增信措施：**本次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15、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不进行债项评级。

**16、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即将到期及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17、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不可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 三、本次债券重大事项说明

根据发行人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出具的《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发行人的取消了监事会和监事。

#### （一）原任职人员情况

公司原监事会成员为监事会主席晏行峰，职工监事孙亮、刘国平、夏必勤及刘幸茹。

####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24〕54 号）及《市国资委关于开展省市属企业公司章程修订工作的通知》，经研究决定修订公司章程，取消市属国有企业监事会，原市属国有企业监事会成员职务自然免除。晏行峰同志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务，孙亮、刘国平、夏必勤及刘幸茹同志不再担任职工监事职务。

#### （三）事项进展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大会和股东会决议通过，尚未完成工商变更。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工商登记变更，并根据公司章程约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机构行使相关职责。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22 芜湖 02”、“23 芜湖 02”、“23 芜湖 03”及“24 芜湖 01”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审计机构变更应披露的信息及时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

####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黄珂、袁毅博

联系电话：021-38677932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取消监事和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盖章页)

